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教育部體育署 函

地址：10489臺北市朱崙街20號
承辦人：陳宛婷
電話：02-87711863
傳真：02-27409842
電子信箱：ating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羽球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競(三)字第11100082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111D006853_111D2002912-01.odt、111D006853_111D2002913-01.odt）

主旨：所送111年替代役體育役儲備選手類役男甄選規定，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復貴會111年3月2日國羽訓字第1110000089號函。

二、請將本署備查文號列入甄選規定，並儘速公告於貴會網站。

三、檢送「役男申請服公共行政役(體育役-儲備選手類)注意事項」、「協會辦理111年服公共行政役(體育役-儲備選手類)役男甄選注意事項」各1份，請惠予依上開注意事項辦理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羽球協會
副本：本署競技運動組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/03/08 11:14:00

役男申請服公共行政役(體育役-儲備選手類)注意事項

一、凡尚未接獲徵集令之役男，得提出申請服一般替代役，惟申請役男限制條件如下：

（一）無緩徵或延期徵集等事故（應屆畢業役男緩徵原因或延期徵集事故能於110年7月1日前消滅者，得提出申請）。

（二）大專程度以上役男具預備軍（士）官資格者，於申請時切結俟經徵服一般替代役後即放棄預備軍（士）官資格。

二、錄取名單訂於111年4月8日（星期五）18:00前公告於教育部體育署網站。

三、111年替代役體育役，依內政部役政署預定徵集期程為9月13日（第237梯次），為利戶籍地公所辦理徵集令，役男應於**7月1日前完成「無緩徵或延期徵集等事故」之條件及「體位判定」**，如逾期完成，未能在規定徵集期程內入營，將改服其他役別。

四、申請時間及程序：

（一）時間：(以內政部公告日期為準)預定申請時間111年4月11日（星期一）上午8時起至111年4月29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（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）。

（二）取得教育部體育署**正取及備取**核發111年儲備選手證明書之選手，應於上述期間內辦理111年役男申請服替代役登錄作業，其程序為：

1、先至內政部役政署網站（http://www.nca.gov.tw）「一般替代役申請資訊作業系統」登錄個人基本資料及選服役別（公共行政役）、機關（教育部體育署）、時段（第一時段），**其役別、機關、時段一經選定後不得再更改**。

2、登錄個人基本資料後，由役男將身分證明文件及儲備選手證明書，於預定截止申請日111年4月29日前(以內政部公告日期為準)，以**掛號郵寄**內政部役政署（54071南投縣南投市中興新村光明路21號）完成申請手續；其甄選順序依內政部111年役男申請服一般替代役之對象條件及相關作業規定。

役男＿＿＿＿＿＿已充分瞭解上述注意事項，如申請服公共行政役(體育役-儲備選手類)，將確依上述注意事項辦理。

協會戳印

中華民國＿＿協會

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協會收執聯

役男申請服公共行政役(體育役-儲備選手類)注意事項

一、凡尚未接獲徵集令之役男，得提出申請服一般替代役，惟申請役男限制條件如下：

（一）無緩徵或延期徵集等事故（應屆畢業役男緩徵原因或延期徵集事故能於110年7月1日前消滅者，得提出申請）。

（二）大專程度以上役男具預備軍（士）官資格者，於申請時切結俟經徵服一般替代役後即放棄預備軍（士）官資格。

二、錄取名單訂於111年4月8日（星期五）18:00前公告於教育部體育署網站。

三、111年替代役體育役，依內政部役政署預定徵集期程為9月13日（第237梯次），為利戶籍地公所辦理徵集令，役男應於**7月1日前完成「無緩徵或延期徵集等事故」之條件及「體位判定」**，如逾期完成，未能在規定徵集期程內入營，將改服其他役別。

四、申請時間及程序：

（一）時間：(以內政部公告日期為準)預定申請時間111年4月11日（星期一）上午8時起至111年4月29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（**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**）。

（二）取得教育部體育署**正取及備取**核發111年儲備選手證明書之選手，應於上述期間內辦理111年役男申請服替代役登錄作業，其程序為：

1、先至內政部役政署網站（http://www.nca.gov.tw）「一般替代役申請資訊作業系統」登錄個人基本資料及選服役別（公共行政役）、機關（教育部體育署）、時段（第一時段），**其役別、機關、時段一經選定後不得再更改**。

2、登錄個人基本資料後，由役男將身分證明文件及儲備選手證明書，於預定截止申請日111年4月29日前(以內政部公告日期為準)，以**掛號郵寄**內政部役政署（54071南投縣南投市中興新村光明路21號）完成申請手續；其甄選順序依內政部111年役男申請服一般替代役之對象條件及相關作業規定。

役男_____已充分瞭解上述注意事項，如申請服公共行政役(體育役-儲備選手類)，將確依上述注意事項辦理。

中華民國_____協會

協會戳印

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役男留存聯

協會辦理111年公共行政役(體育役-儲備選手類)甄選注意事項

一、辦理甄選前：

（一）請備妥甄選當日所需器材、報到名冊及相關資料，避免延宕甄選時間之情事出現。

（二）請確實審查報名參加甄選選手身分證件、報名表及相關證明文件正本及影本無誤後，正本退還，影本留存。

（三）選手申請資料繳驗後，確認完成申請手續者，經加蓋會戳後當場核發甄選通知書，並請告知選手甄選通知書核發後遺失者，須儘速至協會補辦

（四）確實執行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請之措施：

1、曾拒絕接受國家代表隊徵召者。

2、曾受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（以下簡稱中華奧會）、協會、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（以下簡稱大專體總）、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（以下簡稱高中體總）等單位判處禁賽確定，且禁賽處分至申請截止日仍未解除者。

二、辦理甄選日當天：

（一）甄選開始前應依所訂「甄選規定」第柒點第三項規定辦理報到程序，未攜帶身份證及甄選通知書者不得參加甄選。

（二）務必向參加甄選者清楚說明甄選流程及甄選方式。

（三）請確實依甄選規定進行測驗。

（四）請確實登載每項成績。

（五）請確實核算各項成績。

（六）成績核算結束並確認無誤後，參加甄選選手、協會甄選組組長及本署查核人員應於成績表上簽名（章）。

三、辦理甄選後：

（一）應於甄選結束後之次日起3日內，檢附報名表正表、報到名冊（實施計畫附件6）、選手甄選成績表（實施計畫附件7）及成績名冊（實施計畫附件8，請依成績高低排序）及相關證明文件，

陳報本署審核。

（二）無須現場宣布錄取人員，錄取人員由教育部體育署於111年4月8日於官網上公告，至選手成績查核部分仍需由協會受理選手成績複查。

（三）錄取選手之役男國家代表隊儲備選手證明書將由體育署函送至協會，請協會通知役男領取，並請役男領取後於役男領取111年度役男國家儲備選手證明書簽收表上簽名，並請於所有選手完成手續後將簽收表正本函送本署核備，副本由協會存查。

（四）經本署錄取之選手，因個人或不可抗拒之因素，得向協會申請放棄錄取資格，協會得由本署公告之備取選手遞補，並函送該選手報名表正表及相關證明文件陳報署審核。

教育部體育署替代役公共行政役(儲備選手類)資格

放 棄 書

本人　　業經教育部體育署公告錄取為111年替代役公共行政役(儲備選手類)　　役男選手，茲因放棄本年度役男錄取資格，特此具結。

姓名：　　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年　月　日